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蔡磊

2021年12月1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及徐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堅先生、梁岩峰先生及葉承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陸建忠先生、張衛華女士及邵瑞慶先生。

\*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定義下的非香港公司並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登記。

##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得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发”、“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先后审议批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模为待偿还本金余额不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含 150 亿元人民币）。相关内容详见通过指定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3。

近日，公司收到了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DFI43 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每期发行时应确定当期主承销商、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接受注册通知书》的要求，开展相关发行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